

致魚護署署長：

我謹代表養魚戶講句公道說話，我知道最近漁護署要求魚排魚民要根據魚排面積養廿成魚，其實對我們一衆魚民真的影響不大，我們魚民亦樂意見到魚護署落實這計劃。

我們是真正養魚的魚民，所以無論養幾多成魚對我們都沒有影響，我們都係自己做自己事，魚護署的七成養魚可以幫到我們魚民趕走那些不是養魚的魚排，不是養魚的魚排一係要養魚，一係交回牌照出來，我見到近十年好多魚排掛羊頭賣狗肉，根本不是養魚，做所謂的休閒垂釣，其實就做燒野食，引埋大群街外人入來，搞到污煙彰氣，又整污糟水，燒野食已經唔好，成日有快艇在側邊飛來飛去，打起了海底的泥，又漏船油，食剩些食物又倒落海，釣魚的人又用誘餌粉，搞到成個海水都唔得，魚都反肚，仲話要在排上搞旅遊，我們養魚真係唔得掂，計我話，我們是養魚的，魚護署應該保障我們，應該全面禁止休閒垂釣，全力打擊燒野食，加強水警魚護署的巡邏，加強執法，我們魚民都安全些，無咁多閒雜人出入。

懇請魚護署加強執法，落實魚排 7 成養魚。

魚民意見